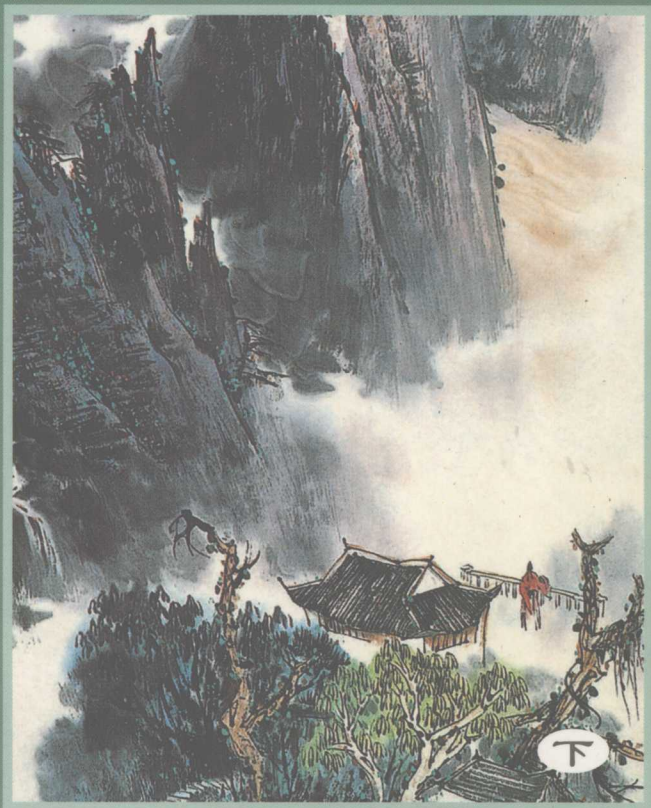


云中岳武侠精品

蛟索缚龙

仗剑天涯系列



太白文艺出版社

I247.5
3323
(2)

中岳武侠精品

仗剑天涯系列

蛟
索
縛
龙

(下)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目 录

第十九章	身不由己	(363)
第二十章	欲魔丧命	(380)
第二十一章	半路遭伏	(397)
第二十二章	辛家母女	(416)
第二十三章	天雷掌	(435)
第二十四章	柘林激战	(454)
第二十五章	初次合作	(474)
第二十六章	人质转移	(496)
第二十七章	被陷卢庄	(513)
第二十八章	义救侠女	(530)
第二十九章	临近决战	(545)
第三十章	智找秘窟	(562)
第三十一章	腥风血雨	(580)
第三十二章	智斗二道	(598)
第三十三章	螳螂被缚	(616)
第三十四章	重反开封	(633)
第三十五章	祖孙相见	(654)
第三十六章	相认师叔	(673)
第三十七章	再用美人计	(693)
第三十八章	网开一面	(710)

第十九章 身不由己

他不知道陈瑞是何人物，却知道那是假名。

风云会的客卿，保持极端神秘，不会公然暴露客卿身份，自然不会在暴露身份之后通名。

江湖的成名人物，特别重视绰号，陈瑞一直就吞吞吐吐，最后仅亮了姓名，这姓名不可能是真的，天知道天下到底有多少姓陈名瑞的人？

他叫姜步虚，世间必定另有叫姜步虚的人，但保证没有几个鬼神愁姜步虚，绰号姓名同毕竟罕见。

但陈瑞表示可以代表风云会谈条件，身份绝不至于比活阎罗副会主低得太多。因此，他认为值得在陈瑞身上找线索。

陈瑞夫妻俩显然对他深怀戒心，不敢逞强动手，目送他向县城扬长而去，心中恨得要死。

“真该毙了他，为会主除去忧患。”陈瑞冲他远去的背影咬牙切齿：“这小畜生的态度实在该死一千次，狂妄得令人受不了。”

“咱们行吗？老伴，咱们俩联手，比活阎罗强多少？”女人摇头苦笑：“活阎罗对被折辱的经过，不愿多说含含糊糊，发誓要将这小畜生化骨扬灰，可知必定吃足了苦头，咱们碰上了，还能不小心？你就是沉不住气，我可不想被小畜生整治得灰头土脸，说不定还得掉老命呢！”

“老伴，你不要长他人志气……”陈瑞不甘心地说。

“你就是听不得老实话。”女人板着脸大声说：“反正日后有机会再碰头的，你最好放聪明些，不要太过热心逞强。记住，我已经警告过你了。重要的是，我不想中年做寡妇，哼！中年丧偶老年丧子，都是人间惨事。”

陈瑞恼羞成怒正要发作，县城方向，八个健步如飞的男女，已逐渐接近，八个男女中，一见魂飞与无我人妖走在最后。

这位名列天下四凶之一的一见魂飞已是高手中的高手，声威地位直追天下七大超凡高手，却走在最后，可知走在前面的六男女，身份必定高一级，实力空前强大。

夫妻俩立即停止争吵，匆匆整衣向官道旁移动。

八男女飞步而至，领先的花甲老人一打手势，既没出声招呼，也没停留，向北匆匆而过，双方似乎不是同伙。陈瑞夫妻俩在后面百十步跟上，亦步亦趋但保持距离。

路西，跟踪的人不走官道，飘忽如鬼魅，利用路旁的草木掩身，紧锲不舍。

北行里余，八男女折入一条东行的小径，小径旁潜伏着一名中年人，现身领路向东急走，现在有九个人了。陈瑞夫妇跟到，毫不迟疑地跟入小径东行。

八男女脚下一紧，速度倍增，小径中罕见人迹，正好施展轻功赶路。

深山大泽，必隐龙蛇；市井风尘，也有奇人异士隐身。

天涯怪乞是成了精的老江湖，打听消息的门路多，与各种牛鬼蛇神都有往来，消息来源比九天飞魔多十倍。

城东北尉缭子台的南面，有一座颇有名气的天庆观，住了十几个上了年纪的香火道人，平时替县民驱邪作法，祈福消灾，没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已牌初，天涯怪乞像个真的花子，鬼鬼祟祟进了天庆观，直趋观后的静室。

花子与香火道人厮混，是天经地义的事，因此即使让外人发现，也不以为怪。

静室简陋，一案一鼎一蒲团，连法器也没有。

天庆观的主持大法师叫清风，又老又丑而且干瘦，骨瘦如柴，形容枯槁，坐在蒲团上简直就像一具坐化了的干尸，要死不活的老眼，半茫然地注视着隔案坐地的老花子，总算有一分半分活的形象。

“你说，怎么人全不见了的？”天涯怪乞猛抓头皮：“他娘的！太反常了。”

“一方有心，一方有意，死结解不开，只有一条路可走，总不能大家挤在城里大眼瞪小眼呀！在城里打打杀杀是犯忌的事哪！”清风道长有气无力地说，但似乎说话并不怎么吃力：“难道留在城里现世？”

“你是说，都溜走了？”

“应该说，摆棋局去了。”

“谁先下？”

“黑子先布局，红子先攻。”

“谁持红子？”

“你真是蠢如猪，是谁先将人诱来的？”

“总不会双方摆出阵势对仗吧？”

“你以为他们都是英雄好汉呀？”

“你的意思……”

“谁有机会杀掉对方几个人，就毫不迟疑地、不择手段地杀。谁有布陷阱的才华，就竭尽所能布置阴毒的陷阱。总之，这是一场无可避免的杀戮，方式与上次华山大决斗完全不同，那次是一场英雄好汉式的公平搏杀。”

“在何处下第一颗棋子？”

“不知道。”清风老道摇头：“方外人不问尘俗事，问也无能

为力，上了年纪筋骨都不听使唤，懒得深入了解冤冤孽孽。老友，赶快脱身事外。不客气地说，你那几手三脚猫功夫，涉入其中，惟一的结果，将是尸体喂饱了本县的蛆虫。”

“你是地主，你不管？”

“怎么管？我算老几？即使天下的人死光了，贫道也无动于衷，让他们杀吧！多死一个就省下一个人的粮食。”

“可是……”

“你走吧！别耽误了贫道的清修，仍是一句老话：远离地狱之门。”清风老道下逐客令，伸伸懒腰打哈欠。

“我不会走，我要看结果。当然，我会尽量避免卷入血腥屠场。”

“但愿如此。尽量两字是送命之媒。好走，不送。”

世事如棋局局新。

每动一步棋，有如布下一个陷阱。

同时，也给予对方沉重的一击。而且动子的人，都认为这一着定然是制胜的好棋，对手绝难招架，将不死也将吃马吞车。

这一带没有山，举目远眺，田野直伸展至天尽头，但有冈、有阜、有树林。

城东城南都有矮矮的冈阜。城东过黄河约十余里，有一座锦被冈，像一床大棉被覆盖在地上，上面长满了树木，秋天树叶变色，所以称锦。

冈南的小农庄，是往昔的江湖大豪，曾经任开封周王府武学舍教头的百步飞虹孙礼，放下刀枪搬弄锄犁的小小农庄。

百步飞虹的绰号，不是平白捡来的，他的拿手绝活镖枪，百步内穿心贯腹发则必中，对面的人只能看到淡淡的一星枪尖光芒，旁观的人也只能看到电射的虹影横天而过，速度骇人听闻。

百步飞虹与尚义门许门主算是近邻，交情不薄。

许门主这次不西返而南行，摆明了要与侠义道朋友共患难，途经尉氏，前来孙家做客是理所当然的事。

许门主的亲友子侄门下弟子，浩浩荡荡十八个人，加上孟世家的幻剑功曹一家四男女，还有一位神气的四海游龙。

二十三个人一早登门拜望，实力极为雄厚，风云会的人如果想打他们的主意，至少在人数上必须超过一倍以上，不然休想撒野。

即使能集结一倍以上的人手，也不敢贸然发动袭击，所付出的代价将极为巨大，本大利小，不是生意经。

何况，许门主与幻剑功曹，不是侠义英雄的主脑人物，料定风云会不会笨得愿意以损失重大的代价，换取几个次要人物往自己脸上贴金。

所以天还没亮，二十三个人就乘夜色偷越城关，神不知鬼不觉地前往锦冈，煞有介事拜望百步飞虹。

江湖人士心中雪亮，定然是许门主希望把百步飞虹请出来，放下锄犁重拾刀剑，为侠义道朋友飞枪除魔尽一分心力。

其实，本县的人都知道，孙家农庄除了一些佃户和长工之外，根本没有闲杂人等落户或寄住。

这是说，万一有外敌入侵，孙家农庄自卫的能力有限得很，甚至没有自卫能力，要百步飞虹丢下家当，重入江湖挺枪玩命，未免有点残忍；百步飞虹也不见得肯重入江湖。

午后，孙家农庄一片寂静，烈日炎炎，午后正是最炽热的时光，暂时放下工作休息，是正常的现象。

客人预定未牌左右辞别返城，客厅中只有主客双方的长辈品茗叙旧，其他的人则在客室休息。

许巧云姑娘是晚辈，在客室招待内眷的小花厅，与孟念慈姑娘喁喁倾谈。

“风云会的人，真会前来半途埋伏袭击吗？”孟姑娘低声问。

“会的，一定会的。”许姑娘肯定地说：“他们必定认为我们倚仗人多势众，不会有人袭击，所以他们将计就计，偏偏大举袭击示威。我们虽有二十三个人，但真正可以称超等高手的只有你我的老爹，与蔡大哥三个人。”

他们有把握集中众多的高手，发起致命的歼灭性一击。如果成功，风云会的声威将陡升至巅峰，我们的斗志将沉入谷底；所以他们一定会来的。”

“超等高手只有两个。”孟姑娘纠正对方的错误计算：“蔡大哥是不会帮助我们的。”

“他帮你，不是吗？”

“这……”

“你是真不明白呢？抑或是装糊涂？”许姑娘脸上有调侃的笑意：“只要你在场，帮你与帮我们有何不同？就是因为他只帮助你，拒绝与紫灵仙长那些人打交道，所以才派我爹邀你爹同行呀！”

“哦！原来是计谋的一部分。”孟姑娘微愠地说：“我爹可能不知道被利用了。”

“孟姐姐，你爹一定知道紫灵仙长的用意，不要多心好不好？”许姑娘脸一红：“正邪决战无可避免，生死存亡即将分晓，我们必须同舟共济，利用一切有利的情势。”

我们这些人中，只有蔡大哥能对付风云会的可怕高手。而他却一怒之下撒手不管，我们等于是断了一条臂膀，所以紫灵道长不得不出此下策，把他拖入暴风雨中心，事非得已……”

“事非得已，十方行者可以公报私仇，计算丘明月以逼九天飞魔脱身事外，甚至想胁迫老魔替我们摇旗呐喊。”孟姑娘悻悻地说：“假使他有了什么三长两短，我会恨你们一辈子。”

“不会发生难以收拾的意外，因为估计他们派来埋伏袭击的人，超等高手不会太多，只要我们能沉着应付，策应的人必定可

以尽快赶到声援，便可以歼除他们了。孟姐姐，你对蔡大哥信心不足？”

“胡说！我对他的武功有强烈的信心，风云会那些高手中的高手，谁也伤害不了他。”孟姑娘信心十足地说：“而且，我深信他能够保护我不受伤害。”

“希望如此。”许姑娘的口气，有几分不以为然。

论搏斗的经验与江湖见识，许姑娘都显得丰富些，尚义门每一位弟子皆人在江湖，为名利挥剑扬刀。

而孟姑娘生长在武林世家，固步自封少在江湖惹事招非，真正与人交手获取搏斗经验的机会不多，见识也有限。

与人交手搏命，生死在刹那之间，在旁的人绝对不可能在生死间不容发时抢救。尤其是众多高手拼搏混战，谁能保护另一人的安全？

“我们好好歇息养力吧！天色不早了呢！”孟姑娘不愿再谈论打打杀杀的事，离坐而起：“进城有十余里，沿途都可以埋伏。今晚恐怕我们这些人中，也许有一半人看不到今晚的月华上升。”

锦被冈向西伸展的小径，是往返县城的惟一通道，沿途都可以埋伏。

平原地带，视界本来就有限，田地中的高粱与原野的草木，都可以容纳大量人手潜伏。

在中途的路北土平丘上，野草及肩杂树丛生，两个青衣大汉坐在树下的草丛中，透过草隙向下面的小径监视。

小径两端里余之内有人出现，便暴露在眼下无所遁形，有充裕的时间把警号传出。

枝浓叶茂，人躲在树下仍感到炎热，两大汉浑身冒汗，依然尽职地分别监视路东小径折向处。

“午间了，肚子闹饥荒，该进食啦！”一名大汉开始解下腰带

所悬的食物荷叶包：“大热天在这里枯等，天知道那些混混何时才动身返城？依我之见，直接杀人孙家农庄岂不省事？”

“闭上你的臭嘴！少废话没人把你当哑巴。”另一名大汉摆出教训人的嘴脸：“直接杀人孙家农庄，咱们岂不成了强盗？没知识！风云会如果被江湖朋友看成强盗集团，日后还能混吗？首先官府就要杀你的头，白道英雄就会振振有辞群起而攻了，还有日后吗？”

“好好好，算我没说。”大汉采取低姿势：“吃饭总可以吧？”

“可以呀！用食物塞嘴，是最好的避免胡说八道的好办法。”

两人各自打开自己的食物包，干荷叶包着烙饼、肉脯、蒜瓣、腌瓜等等，香喷喷地引人垂涎。

一旁突然伸来一只大手，一把便抓走大汉的肉脯。

“见者有份，谢啦！”大手的主人是姜步虚，在两人的一侧席地坐下，一口便咬掉半块肉脯。

“混蛋东西！那是我的肉脯……”大汉怒叫，伸手急夺。

“见鬼！这是牛肉脯，你的肉做脯能吃吗？”姜步虚拨开大汉伸来抢夺的大手：“别小气，独食不肥。在这附近枯等了半天，没准备吃的，实在令人受不了，快要饿昏啦！喂！”他向另一名呆了的大汉伸手：“水葫芦，我要喝几口，渴了老半天，吞烙饼真辛苦。”

“你是那一组的？”大汉拒绝给水：“他娘的！怎么看也认不出你是谁，你是……”

“我是你老弟的叔叔的哥哥呀！你这家伙真健忘。你不给吗？我揍死你这混蛋！”

“你……”大汉要跳起来。

噗一声响，耳门挨了一巴掌，掌到人躺，躺下去就昏迷不醒。

“咦？你怎么……”被抓掉肉脯的大汉吃了一惊，同伴被打

倒了怎能不惊？

“我也要揍你。”

大汉跳起，急急伸手拔剑。

“你给我放乖些。”姜步虚伸手警告，食中二指向前一伸。

“呃……”距指尖远在三尺外的大汉，上身一晃便向侧扭身便倒，倒了也起不来啦！同样昏迷不醒。

“肉脯真够味，可惜没有酒……”姜步虚盯着左方的树林自言自语，突然拍拍身侧碗粗的树干：“这是柘树呢！一定是用来养天蚕的柘林，难怪树上除了柘蚕之外，还有许多可恶的有毒毛毛虫……”

其实，柘叶对其他的昆虫来说，并不可口，所以农家在满山满野的柘树上养也称天蚕的柘蚕，根本不怕其他的昆虫与柘蚕争食。

其他毛毛虫可怕，柘虫更可怕，有大拇指粗，长了一身肉刺，看外表就令怕虫的人心惊胆跳恶心反胃。

草木急动，有人向外急窜。

“哈哈哈哈哈……”他大笑。

“喂！真……真的有……有毛毛虫吗？”不远处有人低叫。

“没有。”他的回答简单明了。”

“你……”

“免得你在鲁班门前弄斧出乖露丑呀！”

“你可恶……”

“要不吓唬你，你就会不服气卖弄轻功，想出其不意攫走我夺来的食物，那一定会被我捉住的。出来吧！怕毛毛虫的胆小鬼，你该又饥又渴，快撑不住啦！”

人影飞掠而出，是小魔女丘明月。

“你……你真坏哦！”小魔女口中在说，目光却警惕地在枝叶间搜视虫影。

“别在树上找虫啦！这不是柘树，所以秋天不会变成黄树林，坐下啦！食物自己拿，先喝口水。”他将水葫芦递过：“你是跟踪北面那群人来的？”

“是的，有十方行者和五湖散仙，我不甘心。”小魔女挤在他身侧，满意地坐下喝水：“这些侠义英雄鬼鬼祟祟越野潜行，不知在玩弄什么阴谋诡计，似乎不是对付你。哦！这两个人……”

“风云会的伏路眼线，对面丘侧坡下。”他向小径对面一指：“有许多高手中的高手潜伏。看来，这些人已经走上了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的不归路，大劫无可挽救了。丘姑娘……”

“我告诉过你，我叫明月。”小魔女拧了他一把，脸红红地羞笑。

“明月天上才有呀！记住，不要介入他们的血腥纠纷，你与十方行者的过节，不甘心也得暂且放弃。”

“人家……”

“真要做多嘴婆？”

“不跟你说。”小魔女赌气抓起一块烙饼，鼓起红馥馥的腮帮子表情丰富。

“我不希望两方面的人都对付你，成为众矢之的的日子难过哪！咱们坐山观虎斗，有机会再混水摸鱼，见机行事避免招摇，让他们了断恩怨是非。”

“这里安全吗？”

“不安全，太近了，吃饱之后，把这两位仁兄弄醒，咱们回避，避开风暴的中心。”姜步虚道。

“我听你的。”

“不听就赶你走。哦！你老爹呢？”

“在城里。”

“又是偷跑的？”

“不和你说。”小魔女脸又红了。

“可是……”

“人家……人家好……好想和你在一起，我……”小魔女偎在他的肩膀上，语气幽幽甚至有几分关切：“好……好像什么都……都没有着落，什么事都……都不顺心乱糟糟的……”

他感到心潮汹涌，小魔女依恋他的少女情怀昭然若揭。

在他这个在天下风尘仆仆五载光阴，见过天底下众生像的硬汉来说，他很难体会一位纯情少女的心情，这与他硬汉生涯格格不入。

但这并不表示他不需要感情生活，他同样需要世间温情的滋润。

可是，情势不由人。

时间不对，地点不对，此时此地，温情足以误事。

身旁就有两个昏迷不醒的人，像两具尸体，刺目的刀剑，代表即将到来的杀戮和血腥，不能有感情脆弱的情况发生。

轻拍小魔女的肩背，他深深吸入一口长气。

“你老爹会不会找来？”他用严肃的话题压抑心潮：“希望他不要一时大意，一头撞进他们的埋伏里去。”

“不会。”小魔女果然被话题分了心：“我爹知道正邪双方即将爆发血腥冲突，局外人实在应该识相远避，所以和所有从开封来看风色的人，在城内等候情势变化，等情势明朗之后才出城走动。”

“那就好。”他心中一宽，至少不会与老魔碰头：“赶快进食，早些离开险地。”

“十方行者那些人躲起来了，双方都在布伏，不会在这里打起来的，急什么嘛！”小魔女抱怨。

“会有人失去耐性的，非打起来不可，我可不希望陷在夹缝里成为众矢之的。”他开始进食。

二十三匹健马，分为两路奔驰而来。

小径其实并不小，足以让两乘大车相错而过。

四海游龙一身宝蓝，特别光鲜耀眼，他那匹枣骝也特别神骏，果真人如虎马如龙。

他策马走在最后，而且与前面的孟家子弟，保持一段距离，所以像是独行客。

这匹枣骝也最为雄骏出色，颈长适度，胸肌特别发达，蹄盘大如海碗，蹄寸低，鼻孔大瞳孔又大又黑，额生一块白星，所以这匹马其实不叫枣骝，该叫玉顶。

也许，他独自一人一骑感到无聊，因此时走时停，每一次起走，玉顶便换用一种步法，他似乎自得其乐，人与马混成一体。

在一次停顿之后，他发出一声低啸。

玉顶通灵，一提左后肢，右前肢随后举蹄。

小走步，轻灵美妙地像在踩花。

小走百十步，玉顶的四蹄又变，左前肢与左后肢几乎同时起步，然后是右前肢和右后肢……

将近六尺高的骏马，居然平稳地、轻快地小驰，似乎除了四蹄有次序地移动之外，马身与人的身体却没有动的姿态，看不到升沉的差异。

好精纯的大走步，很可能经过名骑师千锤百炼而获致的成就，因为马是天生不会大走步的动物。

马天生就是桀骜不驯，任性飞驰的动物。

一千匹马，几乎很难发现一匹具有天生大走步的，必须加以严格的后天训练，它才会听命就范。

如果有，可以算是天生的神驹了。

骡和驴，却是天生的大走步，也是天生慢速度的动物，很难找到一匹以左前肢右后肢起步的骡和驴。

想训练骡和驴小走步，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在鞍上纹丝不动的四海游龙，神光四射的虎目，却不住在前面的路两侧扫瞄。

大走步小驰里余，蓦地传出他一声震天长啸。

前面马队的最后一骑是孟念慈姑娘，距玉顶约有半里多一点，她听到啸声，警觉地扭头回顾。

玉顶的步法骤变，左后蹄一起，右后蹄随即上升，而前面的左右蹄，在后面两蹄先后着地时，同时飞起。

蹄声如雷，玉顶奋蹄飞驰。在骑军来说，称为袭步，风驰电掣，狂袭敌阵，是战马的最终目标，也是人们最冷酷的要求。

“结阵！”他的喝声如沉雷。

二十名男女骑士警觉地勒缰下马，由四名骑士将所有的坐骑牵至路旁。

刀剑出鞘，严阵以待。

四海游龙飞落雕鞍，健马玉顶不需人照料，四蹄屹立如铸，屹立在路中像一匹石马。

“前面荒野。”四海游龙站在孟姑娘身侧，将剑改插在腰带上：“派人搜路两侧的草丛，小心暗器。”

许门主是老江湖，向幻剑功曹投过疑惑的目光。

前面有里长的荒野，草长及腰荆棘丛生，里外，则是茂密的野榆林，如果有人设伏，应该躲藏在易于隐身的林子里。

“我看到兵刃的闪光。”四海游龙进一步说出理由：“念慈，希望他们不是冲你们而来。”

许门主与幻剑功曹早有默契，心理上早有准备，只是有点不相信埋伏的人，会舍弃树林而改取荒野草丛。

再就是四海游龙远落在马队后面，怎么可能发现里外的埋伏？不合情理。

看到兵刃的闪光，那就合情合理了。

许门主不再怀疑，举手一挥。

四名尚义门的子弟大踏步出列，两面一分进入路两侧的荒野。

幻剑功曹也打出手势，孟姑娘向一位侍女立即打手式示意，侍女牵来了两女的坐骑。

“你干什么？”四海游龙一把抓住她的手臂问。

“我去看看。”她平静地说：“也可以策应搜路两侧的人。”

“尚义门的事，许门主处理得了。”四海游龙大声说，有意让许门主听到：“这条路上如果有埋伏，那一定是尚义门的仇家，与你无关。再说，怎么也轮不到你出去打头阵。”

“永泰，你知道我是非去不可的。”孟姑娘显得无奈：“许家去了四个人，孟家焉能袖手？”

许巧云姑娘说得不错，四海游龙既然保护孟念慈，只要孟念慈出动，四海游龙岂能袖手？

这是一个为情所迷的笨男人，可以控制利用的大傻瓜。

“我陪你去。”大傻瓜果然上当，立即领先便走，沿小径大踏步昂然而行：“跟在我身后，小心暗器。”

六个人以小径为主轴，一字排列小心向前搜进。

躲在路两旁草丛中的人，知道行藏已露，躲不住啦！

草高仅及腰部，接近至十步内，一定可以发现潜伏在草中的人，已完全失去用暗器奇袭的优势。

本来昂然大踏步迈进的四海游龙，突然一跃三丈余，再一闪又远出两丈，身形倏转，剑已在手，炯炯虎目狠盯着路右丈余的草丛。

“家父是打埋伏的专家，行兵布阵的悍将。”他声如洪钟，杀气腾腾：“你们是班门弄斧，现身吧！让在下看你们是什么玩意儿。”

快速超越，再回头堵截，潜伏的人吃了一惊，变生仓促措手不及，根本就来不及发射暗器。